

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11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下午15:00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。其中，董事孙峰女士、独立董事韩俊梅女士、邓超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永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与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永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(简历附后)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5 日

附件：

总经理简历

张永明先生：1972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管理学博士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。曾任北京兴君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主管；北京东方永嘉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北京开明智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现任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；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理；广州永金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北京天佑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、经理；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；南京奥特佳祥云冷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；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；江苏天佑金淦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北京世纪天富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；北京长江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、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张永明、林玲夫妇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其通过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世纪天富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0,411,08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56%。其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